

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20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《公司法》赋予的职责，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、重大资产交易情况、公司董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，对公司的财务工作进行认真检查，有效地发挥了监事会的作用。

一、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

监事会全年共召开 3 次会议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(一) 2020 年 4 月 28 日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召开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、《2019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》、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、《关于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、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、《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此次会议决议公告已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。

(二) 2020 年 8 月 28 日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召开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、《关于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。此次会议决议公告已于 2020 年 8 月 29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。

(三) 2020 年 10 月 28 日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召开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此次会议决议公告已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。

二、公司监事会意见

(一) 关于公司依法运作情况：公司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要求，公司已建立起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审慎决策，勤勉工作，忠于职守。但就本次审计报告及内控审计报告提出的相关保留、否定意见事项，提请高度重视，不仅制度上要完善，在落实流程上也应加强，将风险降至最低，维护上市公司利益，保护广大股民利益。

(二) 关于公司财务情况：公司财务工作严格执行国家会计政策、制度和规定，认真按照财务制度、会计准则及时、准确地进行财务核算，依法公开披露财务信

息。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同时，提请在财务独立方面继续加强管控，避免出现违规情形。

(三) 关于公司收购、出售资产情况：报告期内，公司购买和出售资产的交易定价合理，决策程序合法，未发生内幕交易，未损害股东利益，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。

(四) 关于关联交易：报告期内，公司的关联交易定价合理，决策程序合法，符合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切实保障了公司的利益。对于未完整识别的关联交易，提请后续提高识别机制，加强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沟通。

(五) 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公司《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全面、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目前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、运作、制度执行和监督的实际情况，提请加强管控，避免类似事项再有发生。

(六) 报告期内，公司严格执行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》，如实、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披露前的报告、传递、编制、审核、披露等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的名单，并按规定及时向证券监管部门报备相关信息。

(七) 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：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